

SN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行业标准

SN 0201—93

出口水产品中多氯联苯残留量检验方法

**Method for determination of polychlorinated
biphenyl residues in aquatic products for export**

1993-06-04发布

1993-08-01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进出口商品检验局 发布

(京)新登字 023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行业标准

出口水产品中多氯联苯残留量检验方法

SN 0201—93

Method for determination of polychlorinated biphenyl residues in aquatic products for export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使用大口径(0.53 mm)毛细管柱和配有电子俘获检测器的气相色谱仪检测特定的六个单一的氯联苯作为水产品中多氯联苯残留量的检验方法及抽样、制样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出口鱼、虾、贝中多氯联苯残留量的检验,同时也适用于猪肉中多氯联苯残留量的检验。

2 抽样和制样

2.1 检验批

以不超过10 000箱为一检验批,同一检验批的商品应具有相同的特征,如包装、标记、产地、规格和等级等。

2.2 抽样数量

批 冷冻品	量(箱) 活品、盐藏品	最低抽样数(箱)
150 及以下	90 及以下	3
151~3 200	91~500	8
3 201~10 000	501~1 200	13
	1 201~10 000	20

2.3 抽样方法

按2.2规定的抽样箱数随机抽取,逐件开启。每箱至少取500 g作为原始样品,原始样品总量不少于2 kg。加封后,标明标记,及时送实验室。

2.4 试样制备

将抽取的样品去鳞、去骨后,将所有可食部分充分搅碎和混匀,用四分法缩分出1 kg,然后一分为二份,分别装入洁净容器内,作为试样。密封,并标明标记。

2.5 试样保存

将试样于-18℃冷冻保存。

注:①在抽样和制样的操作过程中,必须防止样品受到污染或发生残留物含量的变化。

②猪肉样品的抽取和制备按SN 0195《出口肉及肉制品中2,4-滴残留量检验方法》中规定的抽样、制样方法进行。

3 测定方法

3.1 方法提要

样品同无水硫酸钠研磨干燥后,于索氏提取器内,用石油醚加丙酮(8+2)提取。提取液经碱皂化、无